**贵阳日报传媒集团**

**2020年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简章**

贵阳日报传媒集团是西部地区有影响力的省会城市媒体集群，经过近四十年的改革与发展，已形成了以中共贵阳市委机关报《贵阳日报》为龙头的“报、网、微、端”媒体格局,媒体融合发展走在全省前列。
 为进一步优化媒体融合发展的人才队伍结构，增强融合发展的竞争力，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规定和单位用人需求，贵阳日报传媒集团决定开展2020年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工作。为确保招聘工作顺利进行，经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现制定《贵阳日报传媒集团2020年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简章》（以下简称《招聘简章》）。

 一、工作原则及程序

（一）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的原则；

（二）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五湖四海、任人唯贤的原则；
 （三）坚持按需设岗、按岗招聘、人岗相适、人事相宜的原则；
 （四）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
 招聘工作按照编制招聘计划、发布招聘公告、报名、资格审核、笔试、面试、体检、考核、公示、办理聘用手续的程序进行。

招聘工作在贵阳日报传媒集团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公开招聘领导小组”）的指导下，由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实施。

 二、招聘计划及岗位

本次共计划招聘8名专业技术人员。具体情况详见《贵阳日报传媒集团2020年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岗位一览表》（附件1）。

1. 招聘对象及报考资格条件

**（一）招聘对象及资格条件**

1.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品行,具有应聘岗位需要的相关专业知识和实际工作能力。

3.年龄在18周岁及以上（2002年10月19日及以前出生）、35周岁以下（1984年10月20日及以后出生）；具有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或具有报考岗位相应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3年及以上市级以上新闻单位相关工作经历的，年龄可放宽至40周岁（1979年10月20日及以后出生）；具有博士研究生或具有报考岗位相应高级职称或具有3年及以上市级以上新闻单位中层任职经历的，年龄可放宽至45周岁（1974年10月20日及以后出生）。

4.具备报考岗位所需的相关学历、专业要求和相应资格条件。（详见《2020贵阳日报传媒集团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岗位一览表》）

5.身体健康，具有正常履行招聘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符合体检规定的相关标准。

6.报考岗位明确要求有相关工作经历的，报考人员必须符合要求的工作经历。工作经历时间计算截止至2020年10月19日。在校期间（指入学至毕业证颁发前）的社会实践和其他就业经历，不视为工作经历。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到高校毕业生见习基地参加见习或到企事业单位参与项目研究的经历，可视为工作经历。

 **（二）以下人员不得报考**

1.2015年度以来曾被贵州省内各级机关（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招录的公务员（工作人员）（以招录年度计算，如2015年报考公务员，2016年办理录用手续的，招录年度为2015年）。

2.事业单位新招聘在试用期内的人员。

3.截止2020年10月19日仍未取得毕业证书的。

4.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在编未经单位或人事主管部门同意报考的人员。

5.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6.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或被辞退未满5年的。

7.在各级公务员招考、事业单位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违规等行为且仍在不得报考期限内的。

8.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人员。

9.不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相关条件的。

10.任职（工作）或服役期间发生重大责任事件；曾因贪污、行贿受贿、泄露国家机密等原因受到过党纪、政纪处分或近三年在年度考核中曾被确定为不称职（不合格）的人员。

11.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或经有关政府行政主管部门认定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人员。

12.2015年以来参加贵阳市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试时，进入体检及以后环节，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因考生本人原因放弃资格的。

13.有法律、法规等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

 四、报名及资格审核

1. **报名**

本次公开招聘采取现场报名的方式进行，免收报名费。报名按以下程序进行：

1.报名时间：2020年10月19日（星期一）至10月21日（星期三）上午9：00-下午17：00。

2.报名地点：贵阳日报传媒集团25楼党群政工中心（贵阳市中山东路25号报业大厦）。

3.报名要求：符合报名资格条件人员只能报考1个岗位，报考人员需现场提供相关资料参加资格审核。经资格审核合格人员准予参加考试。

4. 报名结束后，报名人数与岗位计划招聘人数达不到3：1比例的岗位，其招聘计划数予以减少或取消。招聘计划数取消的，报考该岗位考生可改报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对减少、取消招聘岗位计划数的情况，在贵阳网进行公布。

5. 笔试准考证发放时间为2020年10月27日（星期二）上午9：00-下午17：00。发放地点在贵阳日报传媒集团25楼党群政工中心（贵阳市中山东路25号报业大厦）。**《笔试准考证》是考生参加笔试、专业实操测试、面试、体检、考核等招聘环节的重要凭证，遗失不补，请考生务必妥善保管。**

**（二）资格审核**

1.资格审核由集团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负责。负责资格审核的工作人员根据《招聘简章》和考生填写的《报名信息表》及提供的相关资料，对考生是否符合报考岗位所需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核。

2.考生资格审核提交资料：考生须在报名现场提交毕业证书、有效的二代《居民身份证》、报考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的资格证、工作经历证明等原件及复印件，近期同底正面免冠1寸彩色证件照片4张。此外，在职人员还须提交所在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县级及以下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还须提交组织、人事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留学回国人员须提交教育部留学人员服务中心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的相关证明材料。

3.资格审核贯穿公开招聘工作全过程。**报考人员应按照公布的招聘岗位、报考资格条件及要求报名。报考人员本人的学历、专业及其他条件应与招聘条件要求相符，不符者请勿报名，否则有权拒绝报名。**

**报考人员须仔细阅读《报名信息表》，如实填写、提交本人的有关信息和材料。报考人员提供虚假报考信息、材料的，任何阶段一经查实，即取消进入下一招聘环节的资格，责任由报考人员自负。**

五、笔试及合格分数线

1.笔试以闭卷形式进行，笔试科目为《综合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所有考生均须参加笔试，满分为100分。

2.笔试时间：2020年10月31日（星期六）上午9：00至11：30，考试时限为150分钟。

笔试地点：详见《笔试准考证》。

3.考生须同时持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其他身份证明不予认可）和《笔试准考证》方能进入考场参加笔试。

4.笔试成绩将在贵阳网上公布，供考生查询，请考生密切关注。

5.考试结束后，由公开招聘领导小组依据《综合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成绩，确定“最低合格分数线”（即考生可进入下一招聘环节的最低分数线）。

6.报考01、02岗位的考生，依据笔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按岗位招聘计划数3：1比例进入面试环节。进入面试人数与岗位计划招聘人数达不到3：1比例的岗位，不再减少岗位招聘计划。

7.报考03岗位的考生，依据笔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按照与岗位招聘计划数之比10︰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参加专业实操测试。依据笔试、专业实操测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按岗位招聘计划数3：1比例进入面试环节。进入面试人数与岗位计划招聘人数达不到3：1比例的岗位，不再减少岗位招聘计划。

**六、专业实操测试**

报考03岗位且资格复审合格的考生参加专业实操测试。专业实操测试设最低合格分数线为60分，专业实操测试成绩未达最低合格分数线者不能进入下一招聘环节。

专业实操测试的时间和地点由集团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办公室另行通知。

七、面试

面试采用结构化方式进行，面试成绩按百分制计算。

面试设最低合格分数线为70分，面试成绩未达最低合格分数线者不能进入下一招聘环节。

面试的时间和地点在贵阳网上通知。面试成绩在贵阳网上公布。

八、总成绩计算及其他事项

**（一）总成绩计算**

考生的总成绩按百分制和以下比例分类进行计算：

1.报考01、02岗位的考生总成绩按笔试成绩（百分制）占60％、面试成绩（百分制）占40％计算。

2.报考03岗位的考生总成绩按笔试成绩（百分制）（占30％）、专业实操测试成绩（百分制）（占40％）、面试成绩（百分制）占30％计算。

笔试、专业实操测试、面试的成绩和总成绩得分均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同一岗位应聘人员总成绩末位并列的，按实际成绩计算。总成绩将在贵阳网上公布。

**（二）其他事项**

1.如果某岗位进入面试环节时，末位考生考试成绩并列的，同时参加面试。

2.报考人员须参加报考岗位规定所有科目的考试，如未参加其中任一个科目考试的，视为自动放弃，取消进入下一招聘环节的资格。

3.在所有招考环节，请考生随时关注贵阳网并保持通讯畅通，否则，后果自负。

4.因考生个人原因，参加面试人数与招聘计划数达不到3：1的，不再减少招聘计划数。

5.进入体检及以后环节，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因考生本人原因放弃资格的，五年内不得参加贵阳市范围内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九、体检

体检工作由集团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组织。体检标准按《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05〕1号）、《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9号）、《关于印发公务员录用体检特殊标准（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82号）和《关于印发<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修订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3〕58号）以及我省关于公务员体检的有关规定执行。

参加各岗位招聘体检的考生按照拟聘用人数1：1的比例，根据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若同一岗位末位考生总成绩出现并列的，按实际成绩计算；如仍并列的，以笔试成绩高者确定为体检对象。如笔试成绩、专业实操测试、面试成绩、总成绩均相同，需重新组织面试，以新一轮面试成绩高者确定为体检对象。体检结果由现场监督人员、体检医生和体检考生本人当场签字确认；体检考生对需当场确认的体检项目要求复查的，采取当场提出申请、当场复查的方式进行。体检结束后，考生对体检结果有疑义的，在国家体检标准规定允许复检的项目内，考生应在接到体检结果通知3日内书面提出复检申请，经集团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后组织复检。超过3日提交的复检申请不予受理，复检只能进行一次，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

体检医院在体检中不得擅自提供乙肝项目检测。因职业特殊需要在体检时作乙肝项目检测的，由集团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办公室确定。

体检和复检费用由考生自理，体检人员名单、时间由集团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办公室另行通知。

体检时已怀孕的考生，暂不进行妇科和X光等项目检查，不做出体检是否合格结论，可继续进行考察，如考察中发现有影响聘用的问题，不予办理聘用手续；如考察合格的，待考生孕期结束后再进行相关检查并做出结论。

因体检不合格或考生放弃体检，产生的岗位空缺一律不予递补。

十、考核

体检合格的考生确定为考核对象。考核内容主要包括考生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遵纪守法、学习或工作表现、廉洁自律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
 考核时还须进一步核实考生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和是否属简章规定的不得报考人员，并确认其报名时提交的信息和材料是否真实、准确。

考核工作由集团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考核组由2人以上组成，考核组应广泛听取意见，做到全面、客观、公正，并据实写出考核材料，作出考核结论、提出聘用建议意见。

考核不合格的，由集团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并确认后，报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取消进入下一招聘环节资格。

十一、公示及办理聘用手续

**（一）公示**

经笔试、面试、体检、考核合格的考生，确定为拟聘用人员，由集团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办公室在贵阳网进行为期7天的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公示期间查实有严重问题影响聘用的，取消聘用资格。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查实并做出结论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二）办理聘用手续**

按照省、市关于事业单位新增人员公开招聘暂行办法的规定，对公示期满没有问题或反映的问题不影响聘用的拟聘人员，由贵阳日报传媒集团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办理聘用手续。

十二、工作要求及有关说明

**（一）纪律监督**

认真落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关于回避制度的规定，对违反回避规定的公开招聘行为，及时予以纠正，对相关人员予以批评教育，造成不良影响的，对有关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

招聘工作接受纪检监察部门以及社会各界监督，工作人员和考生要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和要求，如有违反或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疫情防控**

报考人员要密切关注贵阳网发布的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疫情防控有关公告和准考证中关于疫情防控的内容，按要求做好防控措施，参加各环节考试。

咨询电话：贵阳日报传媒集团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电话：0851-85815383。

监督电话：贵阳日报传媒集团监察中心 0851-85821296。

**（三）本次招聘工作相关通知、公告、信息等将在贵阳网上发布，请考生注意及时查看。**

**（四）在招聘各环节中，国家相关部门出台新规定时，按新规定执行。**

**（五）本《招聘简章》解释权属贵阳日报传媒集团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办公室，未经允许严禁转载。**

**（六）本次招聘工作未尽事宜，由贵阳日报传媒集团公开招聘领导小组研究确定。**